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宝鸡机场供油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_Toc18434)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5](#_Toc1475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2](#_Toc2648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61](#_Toc577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87](#_Toc23975)

[六、结论 91](#_Toc20845)

[附表 92](#_Toc2103)

**附图**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环境空气监测布点图；

附图3噪声监测布点图；

附图4引用地下水监测布点图；

附图5功能布置示意图；

附图6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7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8大气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图；

附图9大气环境风险保护目标图（表）。

**附件**

附件1委托书；

附件2立项文件；

附件3营业执照；

附件4环境空气、声环境和土壤监测报告；

附件5宝鸡军民合用机场建设工程地下水监测报告；

附件6危废处理协议。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宝鸡机场供油工程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建设地点 | 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 | | |
| 地理坐标 | （ 东经107°29'29.00"， 北纬34°30'58.31"） | | |
|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 G5941油气仓储 |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 五十三、装卸搬运和仓储业59  149.危险品仓储594（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 |
|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 / |
| 总投资（万元） | 4499.70 | 环保投资（万元） | 375.0 |
| 环保投资占比（%） | 8.33% | 施工工期 | 5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是： | 用地（用海）  面积（m2） | 22293.3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表1-1专项评价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专项评价类别 | 设置原则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设置专项 | | 大气 |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 | 否 | | 地表水 |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 本项目为危险品仓储项目，生产工艺不涉及水的使用，不涉及废水及废水处理。 | 否 | | 环境风险 |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 本项目为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项目，所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未超过临界量。 | 否 | | 生态 |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 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 否 | | 海洋 |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 本项目不涉及海洋工程。 | 否 | | | |
| 规划情况 | 无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无 | |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无 | |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 **1、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G5941油气仓储，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改），均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也不在其限制类和禁止类，视为允许类；同时本项目也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许可准入类项目，不属于禁止新建、扩建《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及其最新名录所列“高污染、高风险”管控项目，不属于《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2022年版）》中规定的高耗能、高污染建设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1-1 本项目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域名称** | **省份** | **管控类别** | **管控要求** | **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1 | 省域 | 陕西省 | 空间布局约束 | 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重要湿地、重要水源地等法定保护地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 | 本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重要湿地、重要水源地等法定保护地。 | 符合 | | 城市建成区内现有钢铁、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原粮药制造、化工等污染严重企业须有序搬迁、改造入园（区）或依法关闭。 | 本项目不属于城市建成区及上述有严重污染的企业。 | 符合 | | 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扩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结合推进新型城镇化、产业结构调整和化解过剩产能等，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 | 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且本项目不属于对土壤有严重污染的企业。 | 符合 | | 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清单负面清单中所列内容。 | 符合 | | 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21年修改。 | 本项目为允许类。 | 符合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禁止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有序淘汰排放不达标小火电机组；不再新建35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65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全部完成节能改造；1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火电机组全部实现超低排放。 |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 符合 | | 工业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工业聚集区，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达标排至水处理厂。 | 符合 | | 黄河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 本项目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达标排至污水处理厂。 | 符合 | | 环境风险防控 | 重点加强饮用水源地、化工企业、工业园区、陕北原油管道、陕南尾矿库等领域的环境风险防控。 |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行业领域。 | 符合 | | 渭河、延河、无定河、汉江、丹江、嘉陵江等六条主要河流干流沿岸，要严格控制石油加工、化学 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行业项目。 | 符合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1.严格限制高耗水行业发展，提高水资源利用水平； 严禁挤占生态用水。  2.对已接近或达到用水总量指标的地区，限制和停止审批新增取水。  3.煤炭矿区的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和生态用水 应优先使用矿井水，洗煤废水闭路循环不外排。  4.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钢铁、火电、化工、制浆造纸、印染等项目，不得批准其新增取水许可。  5.在地面沉降、地裂缝、岩溶塌陷等地质灾害易发 区开发利用地下水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6.断流河流所在流域范围、地下水降落漏斗范围内不得新增工业企业用水规模。  7.地下水超采区内禁止工农业生产及服务业新增取用地下水。  8.延河、无定河总体生态水量不低于天然径流量的30%。 | 本项目不涉及上述开发效率的要求。 | 符合 |   表1-2 项目涉及宝鸡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准入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市区** | **区县**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单元要素属性** | **管控要求分类** | **管控要求** | **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1 | 宝鸡市 | 凤翔区 | 凤翔区重点管控单元 | 大气环境布局  敏感重点管控  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控制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两高”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 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属于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两高”行业项目。同时项目按环评要求建设污染物处理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项目建成后项目废气、废水、固废污染物均有效治理。 | 符合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1.区域内企业采用先进生产工艺、严格落实污染治理设施，污染物执行超低排放或特别排放限值。  2.控制机动车增速，推动汽车（除政府特种车辆外）全面实现新能源化。  3.进行散煤替代，加快有条件地区铺设天然气管网和集中供暖管网。 | 本项目不涉及煤炭使用。 | 符合 | | 2 | 宝鸡市 | 凤翔区 | 凤翔区重点管控单元 | 地下水开采重  点管控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地下水超采区：加强地下水监督管理，在地下水开发利用过程中，应严格取水许可审批与监督，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必须开展水资源论证，并以此作为建设项目立项审批的先决条件。在地下水禁采区，严禁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项目取用地下水；已建地下水取水工程应结合地表水等替代水源工程建设，按照治理目标期限封停；在地下水限采区，应以地下水限采量作为刚性约束，及时调整年度用水总量控制目标，合理拟定地下水开采计划。 | 本项目用水仅为生活用水，污水仅为生活污水，不涉及生产废水，供水采用集中式供水管网，不涉及地下水开采。 | 符合 |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文件陕环办发【2022】76 文件，《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理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通知，进行建设项目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采用一图、一表、一说明的形式表达。本项目采用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平台查询后，具体数据及符合性分析如下（详见附件关于本项目的《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  **表1-3 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表**   |  |  |  | | --- | --- | --- | |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 **是否涉及** | **面积/长度** | | 优先保护单元 | 否 | 0平方米 | | 重点管控单元 | 否 | 22293.3平方米 | | 一般管控单元 | 否 | 0平方米 |     **图1-1 本项目空间冲突附图**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平台查询的关于本项目的《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可知，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因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实施不会影响区域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3、与相关相关法规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表1-5本项目与环境管理政策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第六十四条 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  第六十五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第六十六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第六十七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 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大气污染物仅为极少量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只有少量生活污水，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后，及时清掏由罐车运输至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不属于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不增加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 符合 | | 《陕西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 》（ 2021 年 1 月 21 日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 | 第二十六条 在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  （二）利用渗坑、渗井、深井、裂隙、溶洞等排放污水和其他有害废弃物；  （三）利用透水层孔隙、裂隙、溶洞及废弃矿坑储存石油、天然气、放射性物质、有毒有害化工原料、农药等；  （四）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等输送或者存贮含有毒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和其他废物；  （五）设置化工原料、危险废物和易溶性、有毒有害废弃物的暂存及转运站；  （六）毁林开荒、非更新采伐水源涵养林；  （七）使用剧毒、高残留农药以及滥用化肥；  （八）使用不符合国家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的污水灌溉农田；  （九）其他可能污染、破坏饮用水水源生态环境的行为**。** | 1、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大气污染物仅为极少量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只有少量生活污水，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后，及时清掏由罐车运输至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不属于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不增加废水污染物排放量。2、清罐油泥属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符合 | | 《宝鸡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宝政发〔2016〕24号） | （五）严格环境准入政策。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严格环境准入条件，细化功能分区，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渭河流域禁止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 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所在地区属于渭河流域，但项目不属于禁止的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 符合 | |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 VOCs污染防治应遵循源头和过程控制与末端治理相结合的综合防治原则。在工业生产中采用清洁生产技术，严格控制含VOCs原料与产品在生产和储运销过程中的VOCs排放，鼓励对资源和能源的回收利用；鼓励在生产和生活中使用不含VOCs的替代产品或低VOCs含量的产品。 | 大气污染物仅为极少量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 符合 | |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2年工作方案》 | 4.优化产业结构布局。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 大气污染物仅为极少量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不在禁止建设项目的范围之内。 | 符合 | | 19.加快推动机动车新能源化发展。以公共领域用车为重点推进新能源化，关中地区新增或更新的城市公交、城市物流配送、轻型邮政快递、出租车、网约车、公务用车、轻型环卫车辆等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80%。 | 本项目航空煤油来油依托第三方运输公司油罐运输车辆，均为满足当前现行国家政策车辆尾气排放标准。 | 符合 | | 22.推进建筑施工扬尘精细化管控。严格落实施工工地扬尘管控责任，建立施工工地动态管理清单。在工地公示具体防治措施及负责人信息，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严格落实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将建筑施工扬尘防治落实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评价。核查渣土车密闭化改装改造，确保运输过程无扬尘、无遗漏、无抛洒，未达到改造升级要求的渣土车辆不得从事渣土运输活动。 | 项目建设期建筑工地严格执行“六个百分之百”；在施工作业带范围内进行有效洒水抑尘作业；对不可洒水物料进行防尘网膜覆盖，平稳物料装卸操作；分段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提高工程施工效率，缩短施工时间，同时边铺设管道边分层覆土，减少裸地的暴露时间。渣土车密闭运输。 | 符合 | | 《宝鸡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 市、县（区）、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应当加强对建设施工和运输的管理，保持道路清洁，控制堆料和渣土堆放，扩大绿地、水面、湿地和地面铺装面积，防治扬尘污染。 | 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施工期要求防尘 | 符合 | | 工业生产企业应当采取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散水等措施，减少内部物料的堆放、传输、装卸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 | 符合 | |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 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减污降碳和高质量发展两个关键；抓牢秦岭保护国之大者、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国家战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项重点；强化监测、执法、信息、科研四方面能力现代化建设，促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五元共治的大环保格局。 | 本项目为航空煤油仓储业，运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经治理后可达标排放。 | 符合 | | 《宝鸡市“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 | 持续推进工业污水治理。加强企业工业废水预处理的监管，确保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具备稳定高效运行条件，以保证辖区内所有工业聚集区的污水能被集中有效处理。开展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和磷化工等涉水重点行业专项治理。严格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 项目产生的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拉运至污水处理厂，项目不属于涉水重点行业和严格禁止新建的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 符合 | | 《陕西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陕环发［2018］29 号） | 落实产废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固体废物产生企业要对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负责，细化管理台账、落实申报登记制度，如实申报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最终去向。企业将自产固体废物交由第三方单位利用处置的，要依法对其设施设备、技术工艺进行核实确认，不得将固体废物交由不具备利用处置资质或者能力、存在环境违法问题的企业处理。 |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库，由有资质单位转运清理处置。 | 符合 | |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 | 危险废物要根据其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专门容器分类收集。 |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库，由有资质单位转运清理处置。 | 符合 | | 装运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在标签上详细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方法。 | 符合 | | 基础防渗层为黏土层的，其厚度应在1m  以上，渗透系数应小于 1.0×10 -7cm/s；基础防渗层也可用厚度在2mm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组成，渗透系数应小于1.0×10 -10cm/s。 | 符合 | | 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及应急措施、以及关闭的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 | 符合 | |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修正）》 | 第十六条 向大气排放工业废气、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运营单位，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依法向县级以上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证。 | 公司有合法的排污许可证，本项目括建完成后，按要求完善申请排污许可。本项目行业类别为G5949其他危险品仓储，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应实行登记管理。建成后应及时进行排污许可变更。 | 符合 | | 第十九条 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设置监测点位和采样监测平台，对其所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或者委托有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监测。监测结果由单位主管环境工作的负责人审核签字，原始监测记录至少保存三年。 | 本项目按照有关规定设置监测点位和采样监测平台，委托有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定期监测，原始记录至少保存5年（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5年）。 | 符合 | | 第二十条 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对管辖范围内的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可以随机现场检查。被检查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如实反映情况，提供必要的资料。检查部门应当为被检查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保守技术秘密和业务秘密。 | 企业积极配合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检查，并如实反映情况，提供必要资料。 | 符合 | |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环评  管理的通知》  （陕环环评函〔2023〕76 号） | 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范围为生态环境部确定的39个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涉及关中各市(区)辖区及开发区 范围内的应达到环保绩效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要求，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要求。 | 本项目为油气仓储 业，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 施 制 定 技 术指 南 （2020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39个重点行业。 | 符合 | | 《陕西省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2023-2027  年）》 | 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范围为生态环境部确定的39个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涉及关中各市(区)辖区及开发区 范围内的应达到环保绩效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要求，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要求。 | 本项目油气仓储业，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 施 制 定 技 术指 南 （2020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39个重点行业。 | 符合 | | 《宝鸡市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 加大餐饮油烟治理。产生的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定期维护，经整改仍无法达标排放油烟的限期调整经营状态。 |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75%），同时食堂安装1台排风机（5000m3/h），则排放浓度为0.011mg/m3，小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mg/m3，经外置的专用排烟管道于楼顶排放，高出食堂楼顶1.5m，食堂楼顶空间开阔，利于少量油烟的进一步扩散，可实现达标排放。 | 符合 | |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条件。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不得违规新增化工园区。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 物削减等要求，严禁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建设。 | 本项目为油气仓储业，不属于严禁新增行业及“两高”行业；项目建设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及“三线一单”的要求 | 符合 | | 以城市建成区为重点,逐步扩大禁燃区范围。2024年底前，各县(区)应依法将平原地区划定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燃区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35蒸吨及以上锅炉、火力发电企业机组除外)。 | 本项目不在城市建成区的范围内，属于油气仓储业，不涉及煤炭等高污染燃料的使用 | 符合 | | 《陕西省渭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办法》（省政府令第139号） | 第二十五条：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水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第四十九条：在渭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的重点区域内，禁止新建水泥、造纸、果汁、印染、酿造、淀粉、电镀等耗水量大、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 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不属于禁止新建的耗水量大、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项目配套建设废气、废水等污染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符合 | | 宝鸡市凤翔区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凤翔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和管控工作的通知》（宝凤政函〔2023〕43号） | 一、禁燃区范围：全区除糜杆桥镇五曲湾村、范家寨镇老女沟村、陈村镇蔡阳山村、姚家沟镇全域4个村以及柳林镇北斗坊村、会山村、关村、汉封村、程家塬村、洛城村总共13个山区行政村以外的147个平原行政村为禁燃区；东至横水镇尹稼坞村北至范家寨镇临阵坡村，西至长青镇长青村，南至虢王镇万丰村，不含糜杆桥镇西关村以北、省道S210东侧占地约180亩的储煤区和横水镇横水村占地100亩的凤翔县胜利煤业有限公司，禁燃区总面积610平方公里。 | 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不在禁燃区范围内 | 符合 | | 二、高污染燃料范围：根据原环保部发布的《高污染燃料目录》，我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执行Ⅲ类(严格)要求，禁止使用下列高污染燃料：(一)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不涉及高污染燃料使用 | 符合 | | 三、工作要求：(一)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窑炉、炉灶等设施，不得将其他燃料燃用设施改造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禁燃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窑炉、炉灶等燃烧设施(集中供热、热电联产燃煤锅炉除外)应在2023年年底前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逾期未改用的，不得继续使用。(三)禁燃区内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高污染燃料。 |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使用，且项目不涉及生产、销售和使用高污染燃料 | 符合 | | 《宝鸡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3-2030年） |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不得违规新增化工园区。 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 根据《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2022年版），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且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本项目属于允许类 | 符合 |   **4、《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2019年6月26日发布）相符性分析**  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是我国VOCs  重点排放源。《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控制思路为：大力推进源头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深入实施精细化管控。  本项目属于重点行业中的油品储运行业，严格落实《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对油品收发过程排放的油气进行收集处理。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 中的相关规定及建议。 本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6与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2019年6月26日发布）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 |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五）油品储运销VOCs综合治理。  加大汽油（含乙醇汽油）、石脑油、煤油（含航空煤油）以及原油等VOCs 排放控制，重点推进加油站、油罐车、储油库油气回收治理。重点区域还应推进油船油气回收治理工作。 | 本项目储油库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对油品收发过程排放的油气进行收集处理。 | 符合 | | 推进储油库油气回收治理。汽油、航空煤油、原油以及真实蒸气压小于76.6 kPa 的石脑油应采用浮顶罐储存，其中，油品容积小于等于100立方米的，可采用卧式储罐。真实蒸气压大于等于76.6 kPa 的石脑油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储存。加快推进油品收发过程排放的油气收集处理。加强储油库发油油气回收系统接口泄漏检测，提高检测频次，减少油气泄漏，确保油品装卸过程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加强油罐车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和油气回收气动阀门密闭性检测，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推动储油库安装油气回收自动监控设施。 | 本项目油库储存的油品为航空煤油，采用内浮顶油罐。设置了油气回收装置对油品收发过程排放的油气进行收集处理。企业应加强储油库发油油气回收系统接口泄漏检测，提高检测频次，减少油气泄漏，确保油品装卸过程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加强油罐车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和油气回收气动阀门密闭性检测，每年至少开展一次。 | 符合 |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要求，项目可行。  **5、与《 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0-2020）的符合性分析**  **表1-7与《 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0-2020）的符合性分析**   |  |  |  | | --- | --- | --- |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4.1 收油控制要求  4.1.1 通过汽车罐车收油，应采用密闭泵送或自  流式管道系统，收油时从卧式储罐内置换出的  油气应密闭回收到汽车罐车内。  4.1.2 通过铁路罐车收油，除拆装灌装鹤管之外  的时段，收油鹤管与铁路罐车灌装口（人孔）  应密闭。从泵站扫仓罐中产生的油气应密闭收  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进行回收处理。 | 本项目通过汽车罐车，采用密闭泵送或自流式管道系统，收油时从卧式储罐内置换出的油气应密闭回收到汽车罐车内，收油过程满足控制技术要求。 | 符合 | | 4.2 储油控制要求  4.2.1 油品储存方式  4.2.1.1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的油品应采用内浮顶罐、外浮顶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4.2.1.2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的油品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4.2.2 浮顶罐运行要求  4.2.2.1 内浮顶罐的浮盘与罐壁之间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  4.2.2.2 外浮顶罐的浮盘与罐壁之间应采用双重密封，且一次密封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  4.2.2.3 浮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通气孔除外）和裂隙。  4.2.2.4 浮盘附件的开口（孔），除采样、计量、例行检查、维护和其它正常活动外，应密闭；浮盘边缘密封不应有破损。  4.2.2.5 支柱、导向装置等储罐附件穿过浮盘时，其套筒底端应插入油品中并采取密封措施。  4.2.2.6 除储罐排空作业外，浮盘应始终漂浮于油品的表面。  4.2.2.7 自动通气阀在浮盘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关闭且密封良好，仅在浮盘处于支座支撑状态  时可开后。  4.2.2.8 边缘呼吸阀在浮盘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密封良好，并定期检查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4.2.2.9 除自动通气阀、边缘呼吸阀外，浮盘外边缘板及所有通过浮盘的开孔接管均应浸入油品液面下。 | 本项目储油罐采用内浮顶罐，密封方式为囊式密封，密封效果良好。浮顶罐罐体保持完好，无有孔洞（通气孔除外）和裂隙。浮盘及附件满足相关控制要求，满足浮顶罐运行要求。 | 符合 | | 4.2.3 浮顶罐维护与记录  4.2.3.1 在每个停工检修期对内浮顶罐的完好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有不符合 4.2.2 条规定的，应在该停工检修期内完成修复；若延迟修复，应将相关方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  4.2.3.2 外浮顶罐不符合 4.2.2 条规定的，应在90 天内完成修复或排空储罐停止使用；若延迟修复或排空储罐，应将相关方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  4.2.3.3 编制检查与修复记录。 | 企业应按照本标准要求做好浮顶罐维护与记录 | 符合 | | 4.3 发油控制要求  4.3.1 向汽车罐车发油  1.3.1.1 向汽车罐车发原油应采用顶部浸没式或底部发油方式，顶部浸没式灌装鹤管出口距离罐底高度应小于200mm。向汽车罐车发其他油品应采用底部发油方式。  4.3.1.2 发油时产生的油气应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回收处理。  4.3.1.3 底部发油快速接头和油气回收快速接头应采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4.3.1.4 向汽车罐车发油时，油气收集系统应为正压，且压力不应超过 6.0 kPa  4.3.1.5 底部发油结束并断开快速接头时，油品滴洒量不应超过 10 mL ，滴洒量取连续3次断开操作的平均值。  4.3.5 其他规定  4.3.5.1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4 m，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距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  4.3.5.2 发油时应采用防溢流系统。  4.3.5.3 采用红外摄像方式检测油气收集系统密封点时，不应有油气泄漏。 | 本项目发油方式为汽车罐车，发油时产生的油气经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回收处理。企业应按照本标准发油控制要求操作。 | 符合 | | 4.4 VOCs 泄漏控制要求  企业中载有油品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及油气收集系统，应按 GB 37822 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 | 企业中载有油品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及油气收集系统，应按GB37822 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 | 符合 |   因此，本项目符合《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0-2020）要求。  **6、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的符合性分析**  **表1-8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的符合性分析**   |  |  |  | | --- | --- | --- |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5.2 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  5.2.1 储罐控制要求  5.2.1.1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且储罐容积≥75 m3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5.2.1.2 储存真实蒸气压≥27.6 kPa 但＜76.6 kPa 且储罐容积≥75 m3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下列规定之一：a）采用浮顶罐。对于内浮顶罐，浮顶与罐壁之间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对于外浮顶罐，浮顶与罐壁之间应采用双重密封，且一次密封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b）采用固定顶罐，排放的废（应收集处理并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满足GB 16297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80%。c）采用气相平衡系统。d）采取其他等效措施。 | 本项目储油罐采用内浮顶罐，密封方式为囊式密封，密封效果良好。浮顶罐罐体保持完好，无有孔洞（通气孔除外）和裂隙。浮盘及附件满足相关 控制要求，满足储罐控制要求。 | 符合 | | 5.2.2 储罐特别控制要求  5.2.2.1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5.2.2.2 储存真实蒸气压≥27.6 kPa 但＜76.6  kPa 且储罐容积≥75m3 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  罐，以及储存真实蒸气压≥5.2 kPa 但＜27.6  kPa 且储罐容积≥150 m3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下列规定之一：  a ）采用浮顶罐。对于内浮顶罐，浮顶与罐  壁之间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对于外浮顶罐，浮顶与罐壁之间应采用双重密封，且一次密封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  b ）采用固定顶罐，排放的废气应收集处理  并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满足GB 16297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 90%。  c ）采用气相平衡系统。  d ）采取其他等效措施。 | 符合 | | 5.2.3 储罐运行维护要求  5.2.3.1 浮顶罐  a ）浮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  缝隙。浮顶边缘密封不应有破损。  b ）储罐附件开口（孔），除采样、计量、  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密闭。  c ）支柱、导向装置等储罐附件穿过浮顶时，  应采取密封措施。  d ）除储罐排空作业外，浮顶应始终漂浮于  储存物料的表面。  e ）自动通气阀在浮顶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关  闭且密封良好，仅在浮顶处于支撑状态时开  启。f )边缘呼吸阀在浮顶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密  封良好，并定期检查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g ）除自动通气阀、边缘呼吸阀外，浮顶的  外边缘板及所有通过浮顶的开孔接管均应浸  入液面下。  5.2.3.2 固定顶罐  a ）固定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  缝隙。  b ）储罐附件开口（孔），除采样、计量、  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密闭。  c ）定期检查呼吸阀的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  求。  5.2.3.3 维护与记录  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若不符合5.2.3.1条或  5.2.3.2 条规定，应记录并在 90d 内修复或排空  储罐停止使用。如延迟修复或排空储罐，应将  相关方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 | 本项目储油罐采用内浮顶罐，浮顶罐罐体保持完好，浮盘及附件满足相关控制要求，满足浮顶罐运行维护要求。 | 符合 | | 6.2 挥发性有机液体装载  6.2.1 装载方式  挥发性有机液体应采用底部装载方式；若采用项部浸没式装载，出料管口距离槽（罐）底部高度应小于200 mm。 | 本项目航空煤油采用采用内浮顶罐，浮顶罐罐体保持完好，浮盘及附件满足相关控制要求，满足装载要求。 | 符合 | | 6.2.2 装载控制要求  装载物料真实蒸气压≥27.6 kPa 且单一装载设施的年装载量≥500m3的，装载过程应符合下列规定之一：  a ）排放的废气应收集处理并满足相关行业  排放标准的要求（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满足  GB 16297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 80%；b）排放的废气连接至气相平衡系统。 | 本项目收发油时产生的油气经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回收处理，VOCs排放满足《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 20590-2020) | 符合 | | 6.2.3 装载特别控制要求  装载物料真实蒸气压≥276 kPa 且单一装载设施的年装载量≥500m3，以及装载物料真实蒸气压≥5.2 kPa 但＜27.6 kPa 且单一装载设施的年装载量≥2500 m3的，装载过程应符合下列规定之一：a）排放的废气应收集处理并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满足GB 16297 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90%；b）排放的废气连接至气相平衡系统。 | 符合 |   因此，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要求。  **6、与《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实用手册》（第二版）要求符合性分析**  储油库主要指用于开展原油、成品油仓储服务，由油品储罐组成并通过汽车罐车、铁路罐车、油船或管道等方式收发油品的场所，生产企业内罐区除外。储油库的VOCs排放主要来自油品装卸、储罐呼吸和蒸发排放，应对各排放环节进行全过程管控。本项目为储油库项目，主要储存的油品为航空煤油。对照《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实用手册》（第二版）（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2021年9月编制）中相关要求，具体如下：  **表1-9 与《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实用手册》（第二版）要求符合性分析**   |  |  |  | | --- | --- | --- |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1．控制要求  ● VOCs 排放应满足《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590-2020)标准中规定，新建企业自2021 年4月1日，现有油库企业自2023年1月1日分别执行以下收油、储油、发油油气排放控制要求。  ●有更严格地方排放控制标准的，应执行地方标准。 | 本项目VOCs 排放满足《储油  库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20590-2020) | 符合 | | 2．控制技术  (1）收油油气排放控制  ●通过汽车罐车收油时，应采用密闭泵送或自流式管道系统，收油时从卧式储罐内置换出的油气应密闭回收到汽车罐车内。  ●通过铁路罐车收油时，除拆装灌装鹤管之外的时段，收油鹤管与铁路罐车灌装口（人孔）应密闭。从泵站扫仓罐中产生的油气应为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进行回收处理。  (2）储油油气排放控制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的油品时，应采用内浮顶罐、外浮顶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储存真实蒸气压≥76.6 kPa 的油品时，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  ●内浮顶罐的浮盘与罐壁之间应采用浸液式密封、机械式鞋形密封等高效密封方式。  ●浮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通气孔除外）和裂隙。  ●浮盘附件的开口（孔），除采样、计量、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一直处于密闭状态；浮盘边缘密封不应有破损。  ●支柱、导向装置等储罐附件穿过浮盘时，其套筒底端应插人油品中并采取密封措施。  ●除储罐排空作业外，浮盘应始终漂浮于油品的表面。  ●自动通气阀在浮盘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关闭且密封良好，仅在浮盘处于支座支撑状态时可开启。  ●边缘呼吸阀在浮盘处于漂浮状态时应密封良好，定压应符合设定要求。  ●除自动通气阀、边缘呼吸阀外，浮盘外边缘板及所有通过浮盘的开孔接管均应浸入油品液面下。  ●应在每个停工检修期对内浮顶罐的完好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有不符合运行要求的，应在该停工检修期内完成修复；若延迟修复，应将相关方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  (3）发油油气排放控制  ●发油时产生的油气应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回收处理。底部发油快速接头和油气回收快速接头应采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向汽车罐车发油时，油气收集系统应为正压，且压力不应超过6.0 kPa 。  ●向汽车罐车发油时，底部发油结束并断开快速接头时，油品滴洒量应不超过10 mL ，滴洒量取连续了次断开操作的平均值。  ●油气回收系统不得设置旁路，建有旁路的应采取彻底拆除、切断、物理隔离等方式取缔旁路。  ●在油气回收装置及浮顶罐处应定期检查由于密封等条件带来的可燃气体积聚问题，并做好定期跟踪，如有问题须及时维修。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筒高度应不低于 4 m ，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距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 | 本项目通过汽车  罐车收油，采用密闭泵送或自流式管道系统，收油时从卧式储罐内置换出的油气应密闭回收到汽车罐车内，收油过程满足控制技术要求；本项目储油罐采用内浮顶罐，密封方式为囊式密封，密封效果良好。浮顶罐罐体保持完好，无有孔洞（通 气孔除外）和裂隙。浮盘及附件 满足相关控制要求；本项目发油方式为汽车罐车，发油时产生的油气经密闭收集，并送入油气处理装置回收处理。油气回收系统不设置旁路。 | 符合 | | 3．监测监控  ●企业应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永久性采样口、采样测试平台和排污口标志。  ●在不少于 50％发油鹤管处于发油时段对油气处理装置进口和出口油气进行采样，对于包含吸附工艺的油气处理装置，采样应包括每个吸附塔的工作过程。监测采样按《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料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 / T 16157 一 199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 / T 397 一 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气袋法》HJ732 一 2014）以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38-2017）的规定执行。油气处理装置NMHC 排放浓度及处理效率应符号《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0-2020）表1要求。  ●采用氢火焰离子化检测仪（以甲烷或丙烷为校准气 体）对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进行检测；以及在发油时段，对油气收集系统密封点进行检测，其中连接油船的油气收集系统密封点应在发油时段中后期进行检测，监测采样和测定方法按《泄漏和敞开液面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检测技术导则》HJ733-2014）的规定执行。  ●油气收集系统密封点泄漏检测值应不超过500 umol / mol 。如采用红外摄像方式检测油气收集系统密封点时，不应有油气泄漏。  ●企业边界非甲烷总烃的监测采样和测定方法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 / T 55-2000）和《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的规定执行，监测采样不应在向铁路罐车收发油时进行。以非甲烷总烃计，储油库企业边界任意1小时NMHC平均浓度值不应超过4.0 mg /m3。 | 企业应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永久性采样口、采样测试平台和排污口标志。油气采样监测等按照监测监控要求执行。 | 符合 | | 4．台账记录  ●储油库应按照《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 HJ 1118-2020）中相关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台账内容应完整齐全，记录应附合规范。记录中应包括油品储存和装载运行参数；油气收集系统及油气处理装置等污染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时间与运行参数，如储罐、动静密封点、装卸的维护、保养、检查等运行管理情况；以及油气处理装置等处理装置的运维记录，如设施运行情况、出现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  ●应建立燃油供销台账、油气回收装置每日运行检查记录台账，如气体流量、系统压力、发油量，记录防溢流控制系统定期检测结果。后台监控应正常使用，并可调取近期装油、发油的视频。  ●应记录油品种类及周转量，收发油过程中油罐车、油船等信息记录。  ●应编制修复与记录台账，若出现部件损坏应立即报修。台账中应包括更换部件名称，部件使用有效期、更换原因、更换日期，更换厂家，更换人签字等信息。 | 企业应按照《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 HJ1118-2020）中相关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台账内容应完整齐全，记录应附合规范。 | 符合 |   因此，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实用手册》（第二版）要求。  **7、选址符合性分析**  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07°29'29.00"， 北纬34°30'58.31"，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不在永久基本农田区域内，不在溶洞区或易遭受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严重自然灾害影响的地区，不在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及其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  （1）用地性质合理性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区域路网完善、交通便利。  （2）环境敏感性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禁止开发的生态红线区、重点保护生态红线区以及脆弱生态保护红线区内，项目建设不会占用生态红线保护区。   1. 环境影响可接受性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产生的废气通过相应配套的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经隔声减噪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实施环评提出各项措施后，废气、废水及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做到了合理处置；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小，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内容 | **一、项目由来**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宝鸡机场初建于1945年，该机场位于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距凤翔县7.4km。军队机型在该机场虽已停航，但一直设有留守场站，民航一直未使用该机场。为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完善地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适应机场航空业务量增长的需求，决定建设军民合用机场，目前机场环评在审批过程中。供油工程是机场工程重要的配套工程，从工程实施上要服从机场发展大局，供油设施要满足机场发展的需要，与机场的发展同步，决定建设宝鸡机场供油工程项目。  （2）项目环评报告类型分析  本项目新建航空煤油储罐为地上储罐，3个500m3立式内浮顶锥底储油罐，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版，2019修订）属于“G5941油气仓储中的-原油、成品油仓储服务”，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属于其中“五十三、装卸搬运和仓储业149危险品仓储594（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委托我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经环境影响识别和影响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应的标准，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宝鸡机场供油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22293.3m2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4499.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375万元，占总投资的8.33%。  建设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县东北糜杆桥镇宝鸡机场东南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7°29'29.00"， 北纬34°30'58.31"。 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油库本期红线内面积约33.44亩，属于四级油库。  本期主要建设内容：生产值班用房（1000m2）、化验室（160m2）、油车库  （383m2）、装卸油棚（72m2）、危废间（30m2）、门房（25m2）、3×500m3立式内浮顶锥底储油罐、1×20m3地上卧式回收罐、1×10m3埋地卧式污油罐、隔油池及事故污水收集池（350m3）及配套的小型构筑物。详见表2-1。  **表2-1 项目建设内容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组成** | | **主要建设内容** | **备注** | | 主体工程 | 储油罐 | 3×500m3立式内浮顶锥底储油罐，单个储罐内径φ=9000mm，H=8920mm。 |  | | 辅助工程 | 回收罐 | 1×20m3地上卧式回收罐，内径φ=2200mm，L=5766mm，油罐应在制造厂整体制造，成品油罐应按《常压容器第1部分：钢制焊接常压容器》（NB/T 47003.1-2022）的规定进行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油罐采用Q245R钢板材质。 |  | | 污油罐 | 1×10m3埋地卧式污油罐，内径φ=1600mm，L=5780mm，埋地卧式SF双壁油罐作为污油罐收集污油。储罐外壁采用玻璃钢纤维材质，内壁采用Q245R钢板材质。 |  | | 办公设施 | 新建生产值班用房，为地上二层，建筑面积1000m2，钢框架结构。其功能用房包括：办公室、厨房、餐厅、会议室、值班室、配电间、倒班休息室、卫生间、淋浴间等。 |  | | 化验室 | 新建化验室，地上一层，框架结构，功能房间包括：操作间、油样间、天平间、更衣间等，160m2。 |  | | 油车库 | 新建油车库，地上一层，框架结构，383m2。 |  | | 装卸油棚 | 新建装卸油棚，地上一层，钢结构，72m2。 |  | | 门房 | 地上一层，砖混结构，25m2。 |  | | 危废间 | 危废间及含油污水处理间，地上一层，砖混结构，重点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 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2 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10cm/s，30m2。 |  | | 消防设施 | 防依托机场消防设施，机场建设2座有效容积为700m³钢筋混凝土消防水池。 |  | | 隔油池 | 50m³，重点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 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2 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10cm/s。 |  | | 事故污水收集池 | 300m³，重点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 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2 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10cm/s。 |  | | 化粪池 | V=10m³，重点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 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2 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10cm/s。 |  | | 雨水收集排放系统 | 初期雨水若含油花时排入含油污水管道，收集至调节隔油池，  按含油污水统一处理；后期清净雨水排至库区雨水管网。库区防火堤外雨水系统由暗管和明沟收集后在下游实体围墙内设置水封井及阀门井后接入机场雨水系统。库区内采用平坡式竖向设计，雨水通过不小于地面坡度（约0.3%）排入雨水明沟，最终经过水封井排入机场雨水系统。油罐区内地面雨水以不小于 0.5%的坡率散排至罐区内明沟，汇入集水井，出防火堤处通过阀门控制，进行清污分流，含油污的雨水切入含油污水管网，干净雨水排出库区。 |  | | 公用工程 | 供电系统 | 本期油库设一路380V低压电源供电，引自机场中心变电站。 |  | | 采暖通风 | 冬季采用集中供暖系统，热源引接机场热力管网，空调：夏季制冷，过渡季节制热。 |  | | 给水系统 | 供油工程用水由机场供水管网供给，水源为机场给水管网 |  | | 排水系统 | 生活污水，通过管道收集进入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至库内生活污水管网，库内污水最终排入机场污水管网；油罐清洗废水、装卸油区域冲洗地面产生的废水、化验室实验器皿清洗排放的含油废水、化验试剂废液专门收集至回收桶，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 | 环保工程 | 废气 |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经外置的专用排烟管道于楼顶排放，高出食堂楼顶1.5m，食堂楼顶空间开阔，利于少量油烟的进一步扩散，可实现达标排放。罐体大小呼吸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  | | 污水 | 生活污水，通过管道收集进入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至库内生活污水管网，库内污水最终排入机场污水管网；油罐清洗废水、装卸油区域冲洗地面产生的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宝鸡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化验室含油废水和化验试剂废液专门收集至回收桶，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 | 雨水 | 罐区初期雨水含油花时排入含油污水管道，收集至调节隔油池，按含油污水统一处理，排入机场污水处理站，不外排。  罐区防火堤外初期雨水暗管和明沟收集后在下游实体围墙内设置水封井及阀门井后接入机场雨水系统。 |  | | 噪声 | 噪声主要来源于泵房，对其进行基础减震 |  | | 固废 | 废清罐油泥、化验室实验器皿清洗排放的含油废水、化验试剂废液属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库，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输油管线应急更新项目运营期对站场产生的废渣及滤芯，由厂家回收利用，不外排。 |  |   **3、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设施）清单见下表2-2。  **表2-2 机场油库内主要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 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油罐及附件 |  |  |  |  | | 1 | 立式内浮顶锥底油罐 | V=500m3  内径φ=9000mm，H=8920mm | 座 | 3 | 27 吨/座 | | 2 | 内浮盘 | 装配式铝制内浮顶，浸液式囊式+舌形双密封，直径 9m | 座 | 3 |  | | 3 | 地上卧式回收罐 | V=20m3  内径φ=2200mm，L=5766mm | 座 | 1 |  | | 4 | 埋地卧式污油罐 | V=10m3  内径φ=1600mm，L=5780mm | 座 | 1 | 成品，SF双壁罐， 配泄漏检测开关 | | 5 | 量油孔 | DN150 | 个 | 3 |  | | DN100 | 个 | 2 |  | | 6 | 罐顶环向通气孔 | 500x400 碳钢 | 个 | 12 |  | | 7 | 防爆阻火通气罩 | DN100  正压 1766Pa，负压 294Pa | 个 | 1 |  | | 8 | 全天候阻火呼吸阀 | DN100  正压 1766Pa，负压 294Pa | 个 | 1 |  | | 9 | 浮动出油装置 | NFZ150，DN150 | 个 | 3 | 折臂式 | | LF100，DN100 | 个 | 1 | 直臂式 | | 10 | 质量检查桶 | 200L 不锈钢 | 座 | 5 | 成品，带液位计 | | 11 | 罐壁人孔 | DN600 铰链式（成品） | 个 | 3 |  | | 12 | 透光孔 | DN500（常压，成品） | 个 | 3 |  | | 13 | 罐顶通气管 | DN150 PN6 带阻火器 | 个 | 3 |  | | 14 | 抗震金属软管 | DN150 PN16 L=1600mm碳钢  地震烈度8度  最大径向位移±200mm | 根 | 6 |  | | DN100 PN16 L=1500mm不锈钢  地震烈度8度  最大径向位移±200mm | 根 | 4 |  | | DN50 PN16 L=1100mm不锈钢  地震烈度8度  最大径向位移±200mm | 根 | 1 |  | | 二 | 油泵 |  |  |  |  | | 1 | 卸/发油泵 | Q=100m3/h，H=32m，N=15kW | 台 | 2 |  | | 2 | 底油倒罐泵 | Q=50m3/h，H=32m，N=7.5kW | 台 | 1 |  | | 3 | 底油泵 | Q=6.25m3/h H=20m N=1.5kW | 台 | 5 |  | | 4 | 移动式污油泵 | Q=6.25m3/h H=20m N=1.5kW | 台 | 1 |  | | 三 | 过滤器 |  |  |  |  | | 1 | 立式过滤分离器 | Q=120m3/h DN150 PN16 | 台 | 2 | 配自动排气阀、安全阀、压差计 | | 2 | T 型粗过滤器 | DN150，PN16 | 台 | 2 |  | | DN100，PN16 | 台 | 1 |  | | 3 | Y 型粗过滤器 | DN50，PN16 | 台 | 5 |  | | 四 | 仪表 |  |  |  |  | | 1 | 压力真空表 | -0.1～0.1MPa | 个 | 8 | 带根部阀及管接头，引压管采用不锈  钢 | | 2 | 压力表 | 0～0.6MPa | 个 | 8 | | 五 | 阀门 |  |  |  |  | | 1 | 电动 DBB 旋塞阀 | DN150，PN16 | 个 | 6 |  | | 2 | 轻型平板闸阀 | DN200，PN16 | 个 | 3 |  | | DN150，PN16 | 个 | 18 |  | | 3 | 不锈钢平板闸阀 | DN100，PN16 | 个 | 8 |  | | DN80，PN16 | 个 | 1 |  | | DN50 及以下，PN16 | 个 | 15 |  | | 4 | 不锈钢球阀 | DN100，PN16 | 个 | 1 |  | | DN65，PN16 | 个 | 4 |  | | DN50及以下，PN16 | 个 | 44 | 含液位开关及压力表用球阀 | | 5 | 不锈钢弹簧复位 | DN50 PN16 | 个 | 5 |  | | DN20 PN16 | 个 | 3 |  | | DN15 PN16 | 个 | 5 |  | | 6 | 轴流式止回阀 | DN150，PN16 | 个 | 2 |  | | 7 | 不锈钢轴流式止回阀 | DN100，PN16 | 个 | 1 |  | | DN50，PN16 | 个 | 5 |  | | 8 | 安全阀 | DN25，PN16 | 个 | 3 |  | | 9 | 梭式泄压阀 | DN25，PN16 | 个 | 3 |  | | 六 | 钢管 |  |  |  |  | | 1 | 输送流体用无缝钢管 | φ168x6，20# | m | 150 |  | |  | GB/T8163-2018 | φ273x6.5 20# | m | 70 |  | |  |  | Φ219.1x6 20# | m | 250 |  | | 2 | 不锈钢无缝钢管 | φ114x5 | m | 200 |  | |  | GB/T14976-2012 | Φ88.9x4.5 | m | 20 |  | |  | 06Cr19Ni10 | Φ76.1x4 | m | 10 |  | |  |  | Φ60.3x3.91 | m | 220 |  | |  |  | Φ33.7x3.38 | m | 30 |  | |  |  | Φ26.9x2.87 | m | 10 |  | |  |  | Φ21.3x2.77 | m | 20 |  | | 3 | 储罐抗震金属软管 | DN150，L=1300mm，PN16 | 根 | 6 |  | |  |  | DN100，L=1200mm，PN16 | 根 | 5 |  | | 七 | 油罐/管防腐 |  |  |  |  | | 1 | 油罐防腐 |  |  |  |  | |  | 油罐内壁防腐 | 白色环氧耐油防腐涂料 | m2 | 1350 |  | |  | 油罐外壁防腐 | 环氧富锌底漆、环氧云铁中间  漆、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 m2 | 1150 |  | |  | 油罐罐底外壁防  腐 | 无机富锌底漆 | m2 | 220 |  | |  |  | 环氧煤沥青 | m2 | 220 |  | | 2 | 油管防腐 |  | m2 |  |  | |  | 油管内壁防腐 | 白色环氧耐油防腐涂料 | m2 | 220 |  | |  | 地上油管外壁防  腐 | 环氧富锌底漆、环氧云铁中间  漆、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 m2 | 230 |  | |  | 埋地油管外壁防腐 | 环氧煤沥青 | m2 | 150 |  | | 八 | 其他 |  |  |  |  | | 1 | 装车鹤管 | PN16，DN100 | 根 | 2 | 带拉断阀， DN65压力接嘴 | | 卸车鹤管 | PN16 ，DN100 | 根 | 2 | 带拉断阀 | | 导静电耐油胶管 | PN16 DN50 L=8m | 根 | 1 | | 2 | 密闭取样器 | BQY-D 型 | 个 | 6 |  | | 3 | 窥视器 | DN15 PN6 | 个 | 3 |  | |  |  |  |  |  |  | | 5 | 阻火器 | DN200，PN16 | 个 | 3 | 阻爆燃型 | |  |  | DN80，PN16 | 个 | 1 |   **4、产品规模**  本期新建3座500m3立式内浮顶油罐，建成后库容为1500m3，属于四级石油库。  **5、油源**  宝鸡机场航煤为公路来油。油源考虑自延长石油、中石油长庆石化或者庆阳  石化公路运输至宝鸡机场油库，采用罐式加油车为飞机加油。考虑以延长石油为主要油源，中石油长庆石化和庆阳石化作为备用油源。  近期2030年的加油量预测值为2.1万t，远期2050年加油量预测值为7.0万t。本期库容1500m3，属于四级石油库。  **6、主要原辅料**  本项目为航空煤油仓储，收发、存储的油品为航空煤油（3 号喷气燃料），本次考虑军方供油需求，最大发油流量200m3/h，设置4套收发设施（预留2个接口），可提供最大供油量约800吨。  **7、****公用工程**  **（1）给水**  项目主要用水包括职工生活用水（包括办公生活用水、洗浴用水、食堂用水）、绿化用水、实验室用水等，水源为机场给水管网，供水压力不小于0.30MPa，根据《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2014）的规定。  ①办公生活用水  根据《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的相应用水定额，办公生活用水根据表B.17行政办公及科研院所通用值25m3 /（人•a）核算：按照每天8人办公计算，0.55m3/d，年用水量200m3/d。  ②洗浴用水  根据《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的相应用水定额，并结合本项目具体用水环节情况进行计算，洗浴用水根据B.9洗浴服务（O805）公共浴池100L/人·次核算：按照每天8人次洗澡，洗浴用水量为0.8m3/d，年用水量292m3/d。  ③食堂用水  食堂用水根据表B.7餐饮业（H62）中的正餐服务（H621）中小型通用值核算：用水根据通用值16m3/（m2/a），厨房面积为100m2，年用水量1600m3，则用水量为4.4m3/d。  ④绿化用水  根据《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的相应用水定额，绿化用水根据表B.8公共设施管理业（N78）中的绿化管理（N784）通用值核算：绿化用水根据通用值2L/（m2·日），即（0.002m3/（m2·日），绿化面积100m2，绿化天数按照240d计算，则用水量为0.2m3/d，年用水量48m3。  ⑤生产用水  根据初步设计资料，生产用水主要为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用水和油罐清洗用水。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用水量为1m3/d，按照240d计算，年用水量240m3。  油罐每三年清洗一次，油罐清洗用水20m3。油罐清洗废水由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⑥实验室用水  根据初步设计资料，实验室用水为外购纯水，用水量为2L/d，0.6m³/a。  **（2）排水**  排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含油污水、实验室废水、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废水、油罐清洗废水和雨水，雨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放。  生活污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污水量为4.6m3/d（1679m³/a），通过管道收集进入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至库内生活污水管网，库内污水最终排入机场污水管网，不外排。  实验室废水：化验室废水主要为实验试剂废液和实验器皿清洗排放的含油废水，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实验室废水产生量为0.48m³/a。实验室废水由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废水：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0.8m3/d，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宝鸡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  油罐清洗废水：油罐每3年清洗一次，油罐清洗用水20m3。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宝鸡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  初期雨水：本项目厂区内设计雨水收集系统，罐区初期雨水含油花时排入含油污水管道，收集至调节隔油池，按含油污水统一处理，排入机场污水处理站，不外排。  罐区防火堤外初期雨水暗管和明沟收集后，在下游实体围墙内设置水封井及阀门井后接入机场雨水系统。  **表2-3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水项目** | **需水量**  **（m3/d）** | **消耗水量**  **（m3/d）** | **污水产生量（m3/d）** | **污水排放量**  **（m3/d）** | **排水去向** | | 办公生活用水 | 0.55 | 0.11 | 0.44 | 0 | 管道收集进入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至库内生活污水管网，库内污水最终排入机场污水管网。 | | 洗浴用水 | 0.8 | 0.16 | 0.64 | 0 | | 食堂用水 | 4.4 | 0.88 | 3.52 | 0 | | 绿化用水 | 0.2 | 0.2 | 0 | 0 | / | | 实验室用水 | 0.6 | 0.12 | 0.48 | 0 | 由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 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 | 1 | 0.2 | 0.8 | 0 | 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宝鸡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 | | 油罐清洗用水 | 20 | 0 | 20 | 0 | | 合计 | 27.55 | 1.67 | 25.88 | 0 | / |   **fd00ac6f1519745e7d7fa00ab0e1cb0**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3/d**  **（3）供电**  本期油库设一路380V低压电源供电，引自机场中心变电站，年用电量约13446.56万kWh。  **（4）供热及制冷**  本项目冬季供暖和夏季制冷均采用分体式空调。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8人，经理1名，操作人员7人，3班倒，年运行时间8760小时。  **9、平面布置**  机场油库本期建设的建筑物和构筑物包括：生产值班用房、门房、化验室、装卸油棚、 油车库、危废间、航煤储罐组、回收罐、污油罐、隔油及事故污水收集池及配套的小型构筑物。  总平面布置按工艺流程、火灾危险性分区布置，库区共分为行政管理区、辅助作业区、储罐区、公路装卸区四个区域。  行政管理区：包括生产值班用房、门房、化验室，布置在库区的西北角，生产值班用房内含有办公、会议、值班等功能，主要考虑与外界联系比较紧密，紧邻机场道路，并单独对外开口。  公路装卸区：包括装卸油棚、油车库、地磅及配套的小型构筑物，布置在库区的中间，紧邻储罐区，并设单独出入口，通往机场道路。方便工作人员的日常操作，及与储罐区之间的管线连接。  储罐区：包括航煤储罐组，位于库区南侧。设环形消防道路，本期储罐组呈双排布置。  辅助作业区：分两部分，一部分为预留消防泵房及变配电间、预留消防水罐， 布置在生产值班用房的东侧；另外一部分包括隔油及事故污水收集池、危废暂存库位于储罐组的西侧。  功能布置见图2-2，平面布置见图2-3。    **图2-2 功能布置图**    **图2-3 总平面布置图** |
|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包括租赁厂区原有建筑改造及空地场地平整、设备安装。主要工程为主体工程、设备安装，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333  **图2-4 施工期污染工序及产污流程图**  （1）施工扬尘防治措施  根据《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陕西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行动方案》和《陕西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措施16条》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施工期特点，本评价提出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①建筑工地严格执行工地周围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石方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  ②在施工作业带范围内进行有效洒水抑尘作业，减轻施工扬尘的起尘量；  ③对可洒水物料进行表面洒水增湿，不可洒水物料进行防尘网膜覆盖，平稳物料装卸操作；  ④施工中要作到分段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提高工程施工效率，缩短施工时间，同时采取边铺设管道边分层覆土的措施，减少裸地的暴露时间。  经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扬尘可控制在《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表1中施工场界扬尘（总悬浮颗粒物）浓度限值之内。  （2）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水，水质简单，水量小，泼洒抑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同时设置防渗旱厕，及时清掏用作农肥，且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3）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主体工程和辅助工程等建设，为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要求夜间停止施工，选用低噪设备施工。在采取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且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4）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设备的废弃包装物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废弃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利用袋装、垃圾桶等收集后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2、施工期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期无混凝土用料，不涉及混凝土养护等施工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施工期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2-4。  **表2-4 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因素一览**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产生环节** | **污染物** | **污染因子** | **环保措施** | | 废水 | 员工生活 | 生活污水 | COD、BOD5、SS | 旱厕收集后清掏施肥，盥洗水抛洒抑尘 | | 废气 | 地基开挖 | 扬尘 | 颗粒物 | 设置围挡、物料覆盖、洒水抑尘、路面硬化 | | 厂房施工、装修、设施安装 | 烟尘 | 颗粒物 | 采用环保型焊接机械，室内焊接固定焊接、加强通风 | | 进出车辆 | 尾气 | CO、NOx、THC | 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间断运行 | | 噪声 | 设备运行 | 噪声 | 噪声 | 基础减振、消声、隔声、距离衰减等 | | 固废 | 员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厂房施工、装修、设施安装 | 一般工业固废 | 废钢、废包装 | 废品回收站资源回收 |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工艺流程主要满足航煤的卸油、储存、发油、倒罐、底油倒罐及合格油品回收等功能。主要工艺流程包括：  1、公路卸油流程  汽车运油车→卸车鹤管→粗过滤器→收/发油泵→止回阀→过滤分离器→容积式流量计→储油罐。  **卸油过程产生设备噪声、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气体和过滤分离器废滤芯。**  2、发油作业流程  储油罐浮动出油装置→粗过滤器→收/发油泵→止回阀→过滤分离器→容积式流量计→装车鹤管→罐式加油车。  **发油过程产生设备噪声、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气体和过滤分离器废滤芯。**  3、倒罐作业流程  甲储油罐→粗过滤器→倒罐泵→止回阀→过滤分离器→容积式流量计→储油罐。  **倒罐过程产生设备噪声、过滤分离器废滤芯。**  **4、底油倒罐流程**  储油罐底油→粗过滤器→底油倒罐泵→止回阀→储油罐。  **底油倒罐过程产生设备噪声、过滤分离器废滤芯。**  **5、底污油作业流程**  储油罐底油→闭路取样器→质量检查桶→合格油品→罐前底油回收泵→原储油罐；  储油罐底油→闭路取样器→质量检查桶→不合格油品→罐前底油回收泵→回收罐；  过滤分离器底油→闭路取样器→质量检查桶→底油回收泵→回收罐；  回收罐质量合格油品→粗过滤器→底油倒罐泵→止回阀→储油罐；  **底污油作业产生设备噪声、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气体和过滤分离器废滤芯。**   1. **清罐**   （1）作业人员在有监护的情况下，身穿防静电服装，使用防爆工具松开人孔上的螺丝，打开人孔盖及各管线法兰。  （2）检查罐内的油面高度，如果有油，使用防爆吸油泵把底油从罐内抽出直至抽完。  （3）在进入受限空间前，使用大功率防爆轴流风机深入罐内进行若干时间的  通风换油气后。使用两台同一型号可燃气体检测仪测量罐内油气浓度，油气浓度  要求低于安全指标。  （4）施工人员使用正压式呼吸机、佩戴防毒面具并且携带安全绳方可进入罐  内进行清洗作业。每隔15分钟更换作业人员，每隔一小时重新检测油气浓度，确认油气浓度低于安全指标，方可继续作业。  （5）佩戴防毒面具并且携带安全绳进入罐内清洗通道进行作业，先用钢揪清  除罐底壁上的铁锈及残渣污泥，再用木锯末配比清洗剂把罐壁上的污物清除掉，最后使用纯棉布擦拭，直至清理干净露出金属面为止，把污物彻底清除干净。  （6）清洗作业完毕后，人孔盖及管线在安装连接处要使用全新密封垫，并且保持各连接处的紧固件扭力均衡，以防止渗漏事故发生，确保每个静电接地线及跨接线连接正确。  厂区每3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一次清罐，清罐过程产生的罐底油泥、废吸油材料为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直接清运处理，不在厂区内暂存。  **表2-5 运营期目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产污工序** | **主要污染物** | **污染因子** | **处理措施** | | 废气 | 卸油、储油、发油、倒罐、底污油作业、清罐 | 有机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入油气处理装置 | | 废水 | 日常工作、生活 | 生活污水 | COD、BOD5、NH3-N、SS | 生活污水，通过管道收集进入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至库内生活污水管网，库内污水最终排入机场污水管网。 | | 含油污水 | 油罐清洗废水、装卸油区域冲洗地面产生的废水 | COD、BOD5、NH3-N、SS、石油类 | 库内含油污水集中收集至新建 50m³隔油池内（隔油池与事故污水收集池合并建设，总有效容积350m³），定期由处理量为1m³/h的移动式含油污水处理设备（设备平时露天放置于隔油池旁）进行处理。 | | 实验室 | 实验室废水 | COD、BOD5、NH3-N、SS、石油类 | 实验室废水由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 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油罐清洗 | 装卸油区域地面冲洗废水、油罐清洗废水 | COD、BOD5、NH3-N、SS、石油类 | 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宝鸡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 | | 噪声 | 底油倒罐泵、回收泵、污油泵等 | 设备噪声 | 噪声（dB(A)） |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 | | 固废 | 一般固废 | 生活垃圾 | | 站内垃圾桶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 | 危废 | 污油渣属于危险废物（HW08）、滤分离器废滤芯、化验室实验器皿清洗排放的含油废水、化验试剂废液 | | 污油渣、滤分离器废滤芯、化验室实验器皿清洗排放的含油废水、化验试剂废液属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库，由有资质单位转运清理处置。 |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经现场勘查，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